

衛生福利部「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

心理健康創意APP點子競賽辦法

- 一、辦理緣起：為促進大眾對於心快活平台之資訊運用與理解，衛生福利部自104年起建置「心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以下簡稱心快活平台）。近年來，行動裝置應用程式（APP）遍跡生活之中，促進、維護心理健康之應用程式亦蓬勃發展，為規劃心快活平台未來發展方向，爰徵集高中職與大專校院學生對行動裝置應用程式之創意，以推廣心快活平台為目標，提出可幫助使用者維護心理健康之APP企劃書，並使參賽者藉由競賽過程熟悉心快活平台，達推廣正確使用心理健康資訊與專業協助之目的。
- 二、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
- 三、承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腦心智健康與發展研究中心）
- 四、競賽日期：
- （一）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1年11月17日23:59止。
 - （二）第一階段－書面審查：111年11月18日至11月27日。
 - （三）第一階段結果公布：111年11月28日。
 - （四）第二階段－企劃書報告：111年12月3日14:00～17:00。
 - （五）競賽結果公布：111年12月3日。
- 五、參與對象：全國高中職與大專校院學生。
- 六、競賽組別：依據評分項目占比不同分為點子組與規劃組。
- （一）點子組：評分項目為－企劃書創新與特色之處（80%）、前景評估（10%）、企劃書資料完整性和品質（10%）。
 - （二）規劃組：評分項目為－企劃書創新與特色之處（20%）、前景評估（40%）、企劃書資料完整性和品質（40%）。
- 七、獎勵方式：點子組及規劃組各取前三名隊伍，分別獲得點子獎及規劃獎：
- （一）點子獎：
 - 1.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以下同）5,000 元及獎狀。
 - 2. 第二名：獎金 3,000 元及獎狀。
 - 3. 第三名：獎金 2,000 元及獎狀。
 - （二）規劃獎：
 - 1. 第一名：獎金 5,000 元及獎狀。
 - 2. 第二名：獎金 3,000 元及獎狀。
 - 3. 第三名：獎金 2,000 元及獎狀。

(三) 獲獎隊伍之每位隊員及指導老師各獲得衛生福利部獎狀乙紙。

(四) 入選第二階段隊伍成員及指導老師亦將個別獲得衛生福利部獎狀乙紙。

八、報名方式：

(一) 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LMOEV3>

報名QRcode



(二) 以小隊為單位報名，每隊成員可有2至5名，各隊需推派1名成員為隊長，代表該隊負責報名、比賽聯繫、得獎權利義務之一切相關事宜。

(三) 指導老師：每隊可有至多2名指導老師參與，指導老師負責企劃書之指導，不得直接參與企劃書之製作與報告。

(四) 於報名截止時間111年11月17日下午23:59前，各參賽隊伍可隨時更改團隊成員或指導老師，團隊名單將以截止時間前提交的最後一版為準。

九、企劃書要求：

(一) 本次大賽參賽企劃書須為具有一定功能的原創性應用程式之概念。

(二) 企劃書主題須緊扣心理健康議題（包括睡眠、情緒調控、壓力因應等），並以推廣心快活平台，幫助使用者維護心理健康為目標，相關內容請參考心快活平台。

(三) 參賽者可自由命題，自行搜集相關資料，並說明預計在行動裝置上之運作。

十、競賽規則

(一) 第一階段一書面審查：

1. 繳交內容：請參賽隊伍繳交「APP企劃書」，內容須包含以下項目：

(1) 封面（包含隊伍名稱、隊員名稱與企劃書名稱）

(2) 設計背景與創作動機

(3) 企劃書理念與構想

(4) 主要功能與技術

(5) 線框稿 (wireframe)

(6) 預想操作畫面

(7) 成員簡介

(8) 參考資料（包含素材之來源）

2. 企劃書格式：

- (1) 以A4版面撰寫，頁數以20頁為限，並標明頁碼。
- (2) 請以PDF檔之檔案格式繳交，檔案名稱須同【報名組別_參賽隊伍名稱_參賽企劃書名稱_企劃書】，檔案大小請避免超過 20 MB。
- (3) 企劃書內容可視需求自行增列。

3. 繳交方式：

- (1) 參賽隊伍須在隊長的Google雲端硬碟建立資料夾，將該資料夾依【報名組別_參賽隊伍名稱_參賽企劃書名稱】格式命名，並於111年11月17日 23:59 前將APP企劃書檔案上傳至資料夾中。
 - (2) 參賽者須修改Google雲端硬碟資料夾之共享設定，以便承辦單位檢視並存取繳交檔案。共享設定修改說明如下：
 - 將一般存取權更改為「知道連結的任何人」
 - 將權限角色設定為「檢視者」
 - (3) 開啟共享設定後，請將該雲端資料夾的共享連結附在「報名與企劃書繳交」Google表單中指定區塊。
 - (4) 於報名截止時間111年11月17日下午23:59前，各參賽隊伍可隨時修改、優化、更新已提交的企劃書檔案，參賽企劃書以截止時間前提交的最後一版為準。
4. 書面審查結果將於111年11月28日公布於心快活平台，兩組各取前六名進入第二階段。

(二) 第二階段—企劃書報告及評審：

1. 入選此階段之參賽隊伍將於111年12月3日14:00~17:00進行企劃書報告，將以Webex線上會議室進行，承辦單位將在111年11月28日以電子郵件通知隊長Webex會議室網址與當天報告時間表。
2. 每隊報告時間10分鐘，評審提問與回饋時間5分鐘，共15分鐘。在各組報告時間區段內，參賽隊伍需全程開啟鏡頭，且全員皆須入鏡。
3. 企劃書評審結果將於111年12月3日公布於心快活平台。

十一、評審標準：

- (一) 各階段評分將由評審委員進行，評審委員將由承辦單位選定，以心快活平台之顧問專家為主。評審將基於以下標準評分：

1. 企劃書之特色與創新之處
 - (1) 設計理念
 - (2) 介面設計
 - (3) 可執行性

- (4) 原創性
- 2. 前景評估
 - (1) 推廣心快活平台與心理健康之成效
 - (2) 市場的歡迎程度（包含競品分析）
- 3. 企劃書資料完整性和品質
 - (1) 企劃書齊全度
 - (2) 企劃書品質

十二、參賽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須遵守競賽辦法，確認參賽企劃書確為原創性著作，如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時，由參賽者負責處理及承擔一切法律責任及費用，主辦單位並將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及追回所有獎勵。
- (二) 參賽者授權同意主辦單位永久無償利用獲獎企劃書之著作財產權。
- (三) 本活動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執行，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競賽之權利。
- (四) 為確保得獎企劃書品質，參賽企劃書未達評審標準者，獎項將從缺。
- (五) 主辦單位擁有競賽辦法之最終解釋權，並保留隨時修改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若有其他未盡事宜，則以本競賽網站最終公告之說明為準。

十三、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

- (一) 參賽者需同意承辦單位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並保證所有填寫或提送之資料內容屬實，無偽造、冒用或盜用第三人之資料，如有虛偽隱匿情事，將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品及獎狀。如有致損害於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賽者需負起一切民刑事責任。其他因填寫資料錯誤致承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承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 (二) 參賽者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其個人資料向承辦單位行使下列權利：(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但如係基於推動本活動所必需，或其他法令有所規範者，承辦單位得拒絕之。

十四、獲獎通知及其他注意事項

- (一) 獲獎者應於承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回覆收訖通知，並同意出席頒獎活動領取獎金，逾期視為棄權，並由後面名次遞補。
- (二) 獲獎者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與報名表登錄資料不符，承辦單位得要求得獎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否則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

- (三) 獲獎者應依所得稅法第14條第1項第8款及第88條，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2條第1項第7款規定，繳納獲獎金額10%之所得稅。

十五、承辦單位聯絡方式：

- (一) 電話：06-2353535#5115（成功大學心快活平台承辦工作小組）
(二) Mail：mentalhealth104@gmail.com（心快活平台信箱）